

证券代码：838768

证券简称：牙科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牙科通

NEEQ : 838768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JaktoneMedicalTechnologyCorp.



年度报告

2020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铭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雯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股东王铭辉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70.00%的股份;张丽彦在该期间内直接持有牙科通股份 10.00%的股份,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80.00%的股权,两人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两人在公司的总计持股情况以及两人在公司的任职,王铭辉和张丽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财务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制度, 加强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监督职能, 促使实际控制人依制度规范行使股东权利。
二、行业监管风险	医疗器械作为一种特殊产品,其安全性和有效性会对患者的生命安全产生直接影响,世界各国均采用严格的监督管理措施。为维护广大患者的利益,我国对医疗器械依法统一监管。如果不能始终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国家医疗器械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所取得的医疗器械经营资质将会被暂停或者取消,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 要求企业负责人、管理者代表提高法规意识,熟悉法律法规并应用到企业管理中。

三、产品责任风险	医疗器械产品安全性和有效性均在客观上存在一定的风险,客户因此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因此发生法律诉讼、仲裁,均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尽管公司成立以来,从未出现任何产品责任索赔以及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仲裁情况,但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存在被要求产品责任索赔的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是技术评估,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新产品的技术水平进行评估,只销售符合标准的产品;其次,对售后产品及时追踪、回访,在产品生命周期内有效的保护产品,做好产品责任风险的预防。
四、新产品的研发风险	公司近年针对数字化口腔诊疗设备国产化进行了相关产品的技术研发与创新。受研发周期长、研发条件和新技术认知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该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在投放市场后不具备竞争优势,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对于报告期内的新产品研发风险,公司进行了研发预测和测试,并制定了财务底线,进行风险控制。对于新研发激光产品的核心部件激光电源,公司科研人员在充分测试和评估后,决定采用国际大品牌口腔激光产品都在使用的美国电源,并与该美国厂家联系,结成长期合作战略伙伴关系,解决了因国产激光电源性能、体型、质量方面限制而带给公司研发中激光产品各种性能上的局限性,为公司产品达到国际同等水平解决了技术上的关键问题,克服了电源研发方面的投入和风险,节省了宝贵时间,节约了资源。
五、产品注册风险	公司未来生产的医疗器械产品必须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后才能投放市场,存在注册不成功的风险。国家医疗器械监督管理部门对III类医疗器械产品技术的鉴定时间和评审周期较长,使公司研发的III类医疗器械产品投放市场周期会很长,同时也会存在所注册医疗器械被退审的风险,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熟悉国家及行业标准,申报要素严格遵循国家的法律法规。
六、国内代理授权风险	公司选择的产品大部分为代理的国外品牌医疗器械产品,境外生产商销售策略及公司国内市场的销售业绩均会直接影响公司的下一阶段产品代理权的取得,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收入。虽然目前公司与境外生产商合作时间久、合作关系良好,同时公司也开发新产品的代理权,但是未来仍会存在因部分境外生产商改变销售策略而导致公司无法持续获得部分代理权的风险。 应对措施:对于有可能出现的国内代理授权风险,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范,在稳定长久合作伙伴和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增加了新、精、尖产品的代理权,果断决策,筛选了代理条件苛刻、价格对中国市场过高的一些产品。

七、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在研发口腔医疗新技术、新产品的过程中，虽然已经拥有了相关知识产权，但由于知识产权的复杂性，仍然可能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及市场竞争力会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对于申报期间在专利申领方面的风险,公司组织人员对专利文字、图案、色彩重装,使设计符合法律和国家规定的要求,同时组织预先检索,避免重复申请带来的财力物力人力浪费。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依赖专业人才,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但如果发生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而公司又不能安排适当人选接替或及时补充,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在公司股改期间，核心技术人员均实现了间接持股，极大的提高了工作热情和对公司的忠诚度；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且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竞业禁止及保密协议》，增加了对核心技术人员的约束力。
九、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我国口腔医疗设备市场发展迅速,市场潜力巨大,但由于国内医疗器械企业特别是中小医疗器械企业众多,存在市场相互压价的恶性竞争。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新市场、开发新客户，减少对重大客户的依赖。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牙科通	指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微创未来	指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Jaktone Medical Technology Corp. -
证券简称	牙科通
证券代码	838768
法定代表人	王铭辉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力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1001
电话	010-62123948
传真	010-62123952
电子邮箱	wangli@365ykt.cn
公司网址	www.365ykt.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1001/1002
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8 年 6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 批发和零售-F51 批发业-F515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F5153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主要业务	公司代理并销售国际、国内口腔微创治疗设备及数字化诊疗相关产品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代理并销售国际、国内口腔微创治疗设备及数字化诊疗相关产品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王铭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铭辉、张丽彦），无一致行动人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000200962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1001/1002/1003/1004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恒泰长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道仁	刘宝刚
	5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因原督导券商恒泰证券将其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资质变更至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恒泰证券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恒泰长财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由恒泰长财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并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主办券商投资者联系电话：010-56673926。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70,528.17	12,602,859.54	-54.21%
毛利率%	44.94%	46.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5,449.45	-178,771.04	-1,390.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91,618.16	-495,690.04	-463.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97%	-3.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3.86%	-8.56%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02	-1,25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227,206.81	13,197,505.50	-7.35%
负债总计	9,188,271.45	7,493,120.69	22.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8,935.36	5,704,384.81	-46.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30	0.57	-46.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45%	46.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15%	56.78%	-
流动比率	1.26	1.93	-
利息保障倍数	-12.73	-0.5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772.74	255,119.31	-876.8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6	2.90	-
存货周转率	0.56	1.3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35%	24.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4.21%	-22.18%	-
净利润增长率%	-1,390.99%	-107.5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8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1.2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6,168.71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6,168.71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不再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选择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法定变更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预收款项：199,500.00 元； 合同负债：176,548.67 元； 其他流动负债：22,951.33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行业的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代理并销售国际、国内口腔微创治疗设备及数字化诊疗相关产品。

公司以与国外大型口腔医疗设备生产厂商全方位合作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品牌包括以色列 Syneron、德国西诺德 Fona、德国 KAVO、意大利 Dental Art、法国 EKLER 等多个世界顶级口腔医疗器械生产商的核心产品，其中法国 EKLER、意大利 Dental Art 品牌为中国的独家代理商。除了代理国外品牌外，公司也选取优秀的国内口腔设备及配套材料生产厂家作为合作伙伴，与其建立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保证公司以合理价格获取优质的设备及材料。这些厂商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市场占有率，充分保证公司销售产品及服务的整体优势。

公司目前采购模式分为两种：

1、公司本着降低采购成本、稳定良好的供应关系原则，与生产商签定一级代理协议。在综合考虑协议约定、客户订单、备货等需求的前提下，每季度下达采购订单，由生产商发货到指定仓库或者直接送货到医院等终端客户。

2、配套产品采购，通过三家比价的原则，选择质优、服务好、性价比高的供应商。因产品为按需采购，根据已订定的合同向供应商下达订单，公司不备库存货品。

公司目前采用“面向医疗机构直销为主，分销商代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

1、终端销售体系：公司通过为国内综合医院、口腔专科医院及民营口腔诊所提供诊室整体设计规划、产品选择、配套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维修售后保养服务等获取销售收入。

公司直接面向国内综合医院、口腔专科医院及民营口腔诊所进行销售。此类业务主要采取针对口腔医生临床新技术培训+顾问随访式，通过了解医生对新技术、新产品的需求，制定整体解决方案。以公司市场部、销售部和客服部为核心，通过临床技术培训、国内行业展览会、重点医院合作交流及推广会等方式与各大知名医院、医疗机构建立良好、持续性的合作关系。主要为客户提供诊室整体设计规划、产品选择、配套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维修售后保养的服务，以此提高企业与客户的相互依存。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销售稳定增长。

2、分销商网络：公司通过建立分销商网络扩大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产品覆盖率。协助分销商对终端用户进行口腔医疗新技术培训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市场部会协助分销商在其授权区域内进行专业培训、学术会议、专业展会等产品宣传、推广活动，并不定期对分销商进行产品相关知识专业培训，以增加产品销售量。公司目前已于中国大陆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30 余家分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并实现了对中国大陆约 75%地区的销售。在此基础上，公司建立整体评价诚信体系，对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的分销商实行企业信誉、市场开发能力等指标评估，建立分销商信用档案，实行规范化管理。

公司未来随着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落地，准备采用“以分销商代理销售为主，面向医疗机构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同时与全国的分销商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86,294.95	4.80%	143,706.91	1.09%	307.98%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732,395.50	22.35%	4,779,987.60	36.22%	-42.84%
存货	5,902,961.12	48.28%	5,141,480.49	38.96%	14.8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220,274.57	1.80%	146,010.70	1.11%	50.86%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4,337.57	0.04%	8,113.01	0.06%	-46.54%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3,370,000.00	33.20%	-	-	-
长期借款	1,179,651.47	4.00%	802,739.18	6.08%	-39.00%
预付款项	608,042.76	4.97%	1,674,324.50	12.69%	-63.68%
其他应收款	868,135.92	7.10%	1,151,007.06	8.72%	-24.58%
长期待摊费用	919,148.41	7.52%	34,027.78	0.26%	2,601.17%
其他应付款	3,283,178.48	26.85%	4,169,406.40	31.59%	-21.2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增加了 307.98%，主要系本年取得短期贷款补充经营用流动资金所致。
- (2) 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值较期初减少了 42.84%，主要系本年营业收入减少，且收回上年部分应收账款所致。
- (3) 存货：期末存货账面净值较期初增加了 14.81%，主要系本年增加了部分代理产品采购，备货库存增加，且子公司增加感控产品生产线，相关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

(4) 固定资产：期末固定资产净值较期初增加了 50.86%，主要系子公司装修厂房，采购新办公及研发用设备所致。

(5) 短期借款：为补充经营所需资金，本期新取得了建设银行贷款 300.00 万元，微众银行贷款 69.00 万元，中关村银行贷款 37.00 万元。

(6) 预付账款：期末预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减少了 63.68%，主要系以前年度未执行完毕的采购合同在本年度履行完成。

(7) 其他应收款：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较期初减少 24.58%，主要系收回以前年度销售合同相应质量保证金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2,601.17%，主要因本年度子公司新厂房实施装修，装修工程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9) 其他应付款：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期初减少 21.26%，主要因本年度偿还部分股东借款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770,528.17	-	12,602,859.54	-	-54.21%
营业成本	3,177,006.05	55.06%	6,785,587.47	53.84%	-53.18%
毛利率	44.94%	-	46.16%	-	-
销售费用	622,034.53	10.78%	1,282,082.51	10.17%	-51.48%
管理费用	2,076,173.37	35.98%	2,683,013.32	21.29%	-22.62%
研发费用	2,322,960.46	40.26%	2,006,913.80	15.92%	15.75%
财务费用	199,343.07	3.45%	139,068.66	1.10%	43.34%
信用减值损失	-171,865.94	-2.98%	-210,565.96	-1.67%	18.38%
资产减值损失	-	-	-37.04	-	-100.00%
其他收益	143,776.04	2.49%	330,413.70	2.62%	-56.49%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688,618.06	-46.59%	-210,361.49	-1.67%	-1,178.09%
营业外收入	18,376.32	0.32%	-	-	-
营业外支出	20,987.61	0.36%	-	-	-
净利润	-2,665,449.45	-46.19%	-178,771.04	-1.42%	-1,390.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54.21%，主要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口腔医院及诊所长

期未能正常开展诊疗业务，导致公司销售业绩较上年减少。

(2) 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53.1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降低，营业成本也随之降低。

(3) 毛利率：本期毛利率 44.94%，较上年 46.16%略有轻微下降，主要受营业收入减少，尤其公立医院项目减少影响。

(4) 销售费用：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减少 51.4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相应的销售费用也随之减少。

(5) 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 22.62%，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 5 个月左右未能正常经营导致费用金额下降。

(6) 研发费用：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15.75%，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口腔医疗设备的研发工作，本期已取得阶段性的研发成果，并开展疫情相关的感染控制领域研发项目。

(7) 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43.34%，主要系本期新取得了 406 万元短期借款，相应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8) 营业利润及净利润：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下降 1,178.09%，净利润较上期下降 1,390.99%，主要系新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未能正常开展经营业务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70,528.17	12,602,859.54	-54.21%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3,177,006.05	6,785,587.47	-53.18%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品销售	5,415,004.58	3,177,006.05	41.33%	-55.99%	-53.18%	3.51%
技术咨询服务	355,523.59		100.00%	18.44%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年度收入构成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769,911.46	30.67%	否
2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1,272,389.38	22.05%	否
3	医邦洪达（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97,566.38	10.36%	否

4	内蒙古卓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35,000.01	7.54%	否
5	北京维乐云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80,530.97	6.59%	否
合计		4,455,398.20	77.2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135,462.91	25.75%	否
2	登士柏西诺德牙科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550,000.00	12.47%	否
3	北京金彼岸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34,084.00	12.11%	否
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88,715.00	8.81%	否
5	EKLER SARL	323,164.77	7.33%	否
合计		2,931,426.68	66.47%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772.74	255,119.31	-87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543.00	-108,850.00	-93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04.13	-334,472.22	1,161.64%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876.8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934.95%，主要因子公司本期进行新厂房的装修工程，相关工程和固定资产支出致使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161.64%，主要因本期母公司新取得了建设银行、微众银行、中关村银行的短期贷款共 406.00 万元，使得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幅较大。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以口腔激光为主，进行口腔数字化微创设备生产、	2,404,339.35	-4,342,539.33	305,219.20	-2,805,307.67

		研发的高科技企业，现阶段着重于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研发。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1713210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0 年 11 月 20 日迁址至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法定代表人于晓翠，住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聚源中路 12 号院 11 号楼 201、202。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微创未来定位于未来进行口腔数字化微创设备生产、研发的高科技企业，现阶段着重于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研发。微创未来研发产品以口腔激光为主，建立口腔医疗器械自主研发创新产业链，开发具有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及目前主要依赖于进口的口腔医疗器械产品，培育自主创新品牌，提高竞争力，构建公司崭新的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子公司营业收入 305,219.20 元，净利润-2,805,307.67 元，研发费用支出 2042,213.63 元。从合并层面造成公司亏损。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能够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管理团队、骨干员工稳定。为预防重要供应商单一产品依赖性问题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公司一方面加大市场与研发的投入，积极拓展产品线的宽度和深度；另一方面，通过挖掘细分市场需求和进入新的市场等方式扩大订单来源。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5,000,000.00	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0,000,000.00	4,060,000.00
4. 其他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描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描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2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描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避免同业竞争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铭辉、张丽彦共同出具了《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本承诺人在公司任职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的情形。

（5）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声明现阶段不存在任何劳动争议和其他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包括但不限于不存在不正当纠正纠纷、侵犯知识产权纠纷、侵犯商业秘密纠纷、竞业禁止纠纷）。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或者作为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且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2. 资金占用承诺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挂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铭辉、张丽彦及董监高出具承诺书：本人承诺不会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产，也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不与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如果本人与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如承诺人或承诺人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负责赔偿公司和其他股东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0	
	董事、监事、高管	0	-		0	
	核心员工	0	-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0	1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00	80.00%	0	8,000,000	8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铭辉	7,000,000	0	7,000,000	70.00%	7,000,000	0	0	0
2	张丽彦	1,000,000	0	1,000,000	10.00%	1,000,000	0	0	0
3	北京众智汇盈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20.00%	2,000,000	0	0	0

伙)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1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王铭辉与张丽彦为夫妻关系；王铭辉系北京众智汇盈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铭辉，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 7,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0.00%。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情况无变化。

王铭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中专学历。现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理事、中华口腔医学会会员、内蒙古口腔医学会荣誉理事、中国红十字会终身荣誉志愿者。1995 年 9 月至 12 月就职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具处任技术员；1996 年 1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中北医疗保健科技公司任销售代表（隶属北京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1997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北医协禾医业有限公司（隶属北京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任北区销售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陆续担任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2 月起任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股东王铭辉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70.00%的股份，通过众智汇盈间接持有公司 3.396%的股份，共持有公司 73.396%的股份；张丽彦在该期间内直接持有牙科通股份 10.00%的股份，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83.396%的股权，两人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两人在公司的总计持股情况以及两人在公司的任职，王铭辉和张丽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变化。

王铭辉简历已在年度报告第五节“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中进行了披露。

张丽彦，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就职于广州白天鹅宾馆任市场部专员；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就职于德国西诺德牙科设备（佛山）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德国西诺德牙科设备（佛山）有限公司任中国区销售及市场部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6 年 2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建设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1 年 5 月 9 日	4.10%
2	信用贷款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70,00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15.00%
3	信用贷款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690,000.00	2020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	12.4%
4	信用贷款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1,000,000.00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20%
合计	-	-	-	5,06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丽彦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1 年 3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王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6 年 7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张玉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7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李刚	董事	男	1976 年 1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张雯	财务总监	女	1987 年 9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于文江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68 年 8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郝志忠	监事	男	1975 年 3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朱达	职工监事	男	1981 年 7 月	2019 年 2 月 16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王铭辉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铭辉、张丽彦。

董事长、总经理王铭辉与董事、副总经理张丽彦为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	----------	------------	------------	---------------

王铭辉	董事长、总经理	7,000,000	0	7,000,000	70.00%	0	0
张丽彦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10.00%	0	0
合计	-	8,000,000	-	8,000,000	80.0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行政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销售人员	5	0	0	5
技术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20	0	0	2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8	8
专科	9	9
专科以下	1	1
员工总计	20	2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公司按岗位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及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

- 2、人员培训：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包括企业文化培训、产品知识培训以及销售技巧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熟悉企业文化，使各岗位之间的工作配合更为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并能更好的实现自身价值。视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收到监事郝志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如因监事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监事就任前，原监事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充分保障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和应行使的权利，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照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重大投资决策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等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

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索见《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议案；12、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议案；1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信息披露制度〉》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4、审议通过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议案；
监事会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股东大会	3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1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议案；13、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议案。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发出会议通知，合法投票表决，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已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4、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并已结合自身发展阶段，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项目设计质量控制、供应商管理、内控审计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管理规定，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所有环节，形成了规范有效的管理体系，在经营管理、财务报告和风险控制方面均不存在重大缺陷。上述内部管理制度可以保证公司经营的有效进行，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以及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度已经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本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21]京会兴审字第 0900005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道仁 刘宝刚 5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2021]京会兴审字第 09000058 号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牙科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牙科通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牙科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牙科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牙科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牙科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牙科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牙科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牙科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牙科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牙科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牙科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

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道仁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宝刚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86,294.95	143,706.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2,732,395.50	4,779,987.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608,042.76	1,674,324.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868,135.92	1,151,00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5,902,961.12	5,141,480.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244,487.07	3,498.41
流动资产合计		10,942,317.32	12,894,004.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220,274.57	146,010.7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八）	4,337.57	8,113.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919,148.41	34,02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141,128.94	115,34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4,889.49	303,500.53
资产总计		12,227,206.81	13,197,505.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3,37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688,504.08	1,098,187.32
预收款项	五、（十三）		600,850.00
合同负债	五、（十四）	176,54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258,975.08	537,574.42
应交税费	五、（十六）	208,462.34	284,363.37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3,283,178.48	4,169,406.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八）	22,951.33	
流动负债合计		8,008,619.98	6,690,381.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十九）	1,179,651.47	802,739.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9,651.47	802,739.18
负债合计		9,188,271.45	7,493,12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140,781.37	140,78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二）	-7,101,846.01	-4,436,39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8,935.36	5,704,384.8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8,935.36	5,704,38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27,206.81	13,197,505.50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6,975.95	93,39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2,732,395.50	4,779,987.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4,634.26	1,328,424.5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7,233,811.06	3,238,27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21,360.42	4,801,480.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98.41	3,498.41
流动资产合计		16,112,675.60	14,245,060.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046,809.67	1,046,809.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280.99	46,945.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37.57	8,113.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61.14	34,02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012.16	110,234.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7,801.53	1,246,130.43
资产总计		17,360,477.13	15,491,19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0,304.08	1,038,187.32
预收款项			600,8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0,586.40	307,263.56
应交税费		208,372.34	284,318.37
其他应付款		3,253,778.48	4,169,406.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76,548.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951.33	
流动负债合计		7,752,541.30	6,400,02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79,651.47	802,739.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9,651.47	802,739.18
负债合计		8,932,192.77	7,202,764.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591.04	187,591.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59,306.68	-1,899,164.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28,284.36	8,288,42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60,477.13	15,491,190.97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770,528.17	12,602,859.5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三）	5,770,528.17	12,602,85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31,056.33	12,933,031.7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三）	3,177,006.05	6,785,587.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四）	33,538.85	36,365.97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五）	622,034.53	1,282,082.51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六）	2,076,173.37	2,683,013.32
研发费用	五、（二十七）	2,322,960.46	2,006,913.80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八）	199,343.07	139,068.66
其中：利息费用		196,008.16	137,211.40
利息收入		1,585.59	2,748.23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143,776.04	330,413.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171,865.94	-210,565.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37.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8,618.06	-210,361.4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18,376.32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20,987.61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1,229.35	-210,361.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25,779.90	-31,590.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5,449.45	-178,771.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5,449.45	-178,771.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5,449.45	-178,77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5,449.45	-178,771.0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5,449.45	-178,771.0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2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5,465,308.97	12,311,597.34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3,168,556.05	6,785,587.47
税金及附加		32,163.83	36,320.97
销售费用		584,268.25	1,267,175.27
管理费用		1,060,639.13	2,157,226.91
研发费用		280,746.83	633,694.72
财务费用		197,992.07	138,000.13
其中：利息费用		196,008.16	137,211.40
利息收入		1,476.62	2,453.10
加：其他收益		130,600.43	304,756.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851.45	-199,367.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691.79	1,398,944.22
加：营业外收入		18,376.32	
减：营业外支出		20,987.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080.50	1,398,944.22
减：所得税费用		-22,777.72	-29,910.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858.22	1,428,854.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858.22	1,428,854.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858.22	1,428,854.9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00,201.00	13,065,08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4,465,089.80	6,809,11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5,290.80	19,874,19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9,918.91	9,652,894.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8,889.52	2,648,07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211.87	797,462.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6,794,043.24	6,520,6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7,063.54	19,619,07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772.74	255,11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6,543.00	108,8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6,543.00	108,8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543.00	-108,8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6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087.71	1,197,260.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008.16	137,211.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095.87	1,334,47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04.13	-334,47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35	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三十六)	442,588.04	-188,202.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十六)	143,706.91	331,90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十六)	586,294.95	143,706.91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5,219.00	12,765,08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2,542.90	7,355,05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77,761.90	20,120,14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9,885.75	8,887,08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1,484.13	1,906,396.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881.85	779,60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3,132.13	7,819,48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7,383.86	19,392,57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621.96	727,56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00.00	3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00.00	53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0.00	-535,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6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087.71	1,197,260.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008.16	137,211.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095.87	1,334,47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04.13	-334,47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35	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581.82	-141,90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94.13	235,29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975.95	93,394.1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4,436,396.56	5,704,38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4,436,396.56	5,704,38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665,449.45	-2,665,44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5,449.45	-2,665,44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7,101,846.01	3,038,935.36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4,257,625.52	5,883,15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4,257,625.52		5,883,15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771.04		-178,77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771.04		-178,77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0,781.37						-4,436,396.56	5,704,384.81

法定代表人：王铭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1,899,164.90	8,288,42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1,899,164.90	8,288,42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858.22	139,858.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858.22	139,858.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1,759,306.68	8,428,284.36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3,328,019.81	6,859,57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3,328,019.81	6,859,57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8,854.91	1,428,85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8,854.91	1,428,85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7,591.04						-1,899,164.90	8,288,426.1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牙科通医疗器械维修中心，北京牙科通医疗器械维修中心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16 日，由自然人王铭辉、赵增新、袁利红投资设立。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园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10 层 1001-1004 室，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翠微中里 14 号楼紫荆花孵化园 A411。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营业期限：长期；法定代表人：王铭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0200962。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家具、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杂货、化妆品；维修医疗机械；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医疗器械Ⅱ、Ⅲ类（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口腔医疗器械销售业务，本公司子公司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创未来”）主要从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 家，与上年相同，没有变化，具体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公司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账龄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计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2)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关联方往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主要为库存商品。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

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办公家具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收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二十二）收入（适用于 2019 及以前年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

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公司销售需要安装的医疗器械，通常在销售合同中约定验收程序，于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 合同成本（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

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

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不再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选择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法定变更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预收款项：199,500.00 元； 合同负债：176,548.67 元； 其他流动负债：22,951.33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9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发证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15 日（证书编号为

GR201911003175, 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 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微创未来 2019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发证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2 日 (证书编号为 GR201911004247, 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 子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90.88	6,795.40
银行存款	580,904.07	136,911.5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86,294.95	143,706.9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992,450.00
1 至 2 年	821,880.00
2 至 3 年	32,5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85,490.00
5 年以上	
合计	3,232,36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2,360.00	100.00	499,964.50	15.47	2,732,395.50
合计	3,232,360.00		499,964.50		2,732,395.5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5,184.00	100.00	455,196.40	8.69	4,779,987.60
合计	5,235,184.00		455,196.40		4,779,987.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组合	3,232,360.00	499,964.50	15.47
合计	3,232,360.00	499,964.5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196.40	44,768.10				499,964.50
合计	455,196.40	44,768.10				499,964.5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1,379,000.00	42.66	68,950.00
呼伦贝尔市人民医院	560,000.00	17.32	56,000.00
内蒙古卓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80,000.00	11.76	19,000.00
河北华庭牙科医院有限公司	367,490.00	11.37	293,992.00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170,500.00	5.27	16,425.00
合计	2,856,990.00	88.38	454,367.00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4,030.78	74.67	1,520,312.52	90.80
1-2 年				
2-3 年			154,011.98	9.20
3 年以上	154,011.98	25.33		
合计	608,042.76	100.00	1,674,324.5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SANISWISS SA	154,011.98	未到期结算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SANISWISS SA	非关联方	154,011.98	25.33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海政昌博（北京）射线防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23.0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东伊斐净化科技股份有限	非关联方	85,252.50	14.0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公司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65.00	7.9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微谱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	7.8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75,829.48	78.25		

(四) 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8,135.92	1,151,007.06
合计	868,135.92	1,151,007.06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9,324.76
1 至 2 年	438,040.00
2 至 3 年	462,202.00
3 至 4 年	8,000.00
4 至 5 年	70,000.00
5 年以上	17,000.00
合计	1,134,566.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44,242.00	1,107,047.00
押金	169,596.70	165,318.00
待认证进项税	7,768.06	7,208.06
其他	12,960.00	10,767.00
合计	1,134,566.76	1,290,340.0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333.00			139,333.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7,097.84			127,097.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430.84			266,430.8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139,333.00	127,097.84				266,430.84
合计	139,333.00	127,097.84				266,430.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宣武医院	保证金	440,020.00	1-2 年, 2-3 年	38.78	83,298.00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	保证金	155,972.00	2-3 年	13.75	46,791.60
北京联东世纪房地产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113,596.70	1 年以内, 1-2 年	10.01	9,729.84
中国医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保证金	99,750.00	2-3 年	8.79	29,925.00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门诊部	保证金	89,800.00	1-2 年	7.91	8,980.00
合计		899,138.70		79.24	178,724.44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077,425.32	174,464.20	5,902,961.12	5,315,944.69	174,464.20	5,141,480.49
合计	6,077,425.32	174,464.20	5,902,961.12	5,315,944.69	174,464.20	5,141,480.49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74,464.20					174,464.20	
合计	174,464.20					174,464.2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3,498.41	3,498.41
待抵扣进项税	240,988.66	
合计	244,487.07	3,498.41

(七) 固定资产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0,274.57	146,010.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0,274.57	146,010.70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1,226.32	85,405.00	516,631.32
2.本期增加金额	31,561.96	105,201.81	136,763.77
(1) 购置	31,561.96	105,201.81	136,763.7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62,788.28	190,606.81	653,395.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3,695.30	76,925.32	370,620.62
2.本期增加金额	49,880.64	12,619.26	62,499.90
(1) 计提	49,880.64	12,619.26	62,499.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43,575.94	89,544.58	433,120.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办公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119,212.34	101,062.23	220,274.57
2.期初账面价值	137,531.02	8,479.68	146,010.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闲置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445.71	57,445.7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7,445.71	57,445.7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332.70	49,332.70
2.本期增加金额	3,775.44	3,775.44
(1)计提	3,775.44	3,775.4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53,108.14	53,108.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37.57	4,337.57
2.期初账面价值	8,113.01	8,113.01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4,027.78	949,539.47	64,418.84		919,148.4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34,027.78	949,539.47	64,418.84		919,148.4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0,859.54	141,128.94	768,993.60	115,349.04
合计	940,859.54	141,128.94	768,993.60	115,349.04

(十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370,000.00	
合计	3,370,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88,504.08	1,098,187.32
合计	688,504.08	1,098,187.3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健德立迈商贸有限公司	413,855.00	尚未结算
合计	413,855.00	

(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00,850.00
合计		600,850.00

(十四)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6,548.67	
合计	176,548.67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2,500.62	2,382,351.38	2,645,876.92	258,975.0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73.80	15,745.80	30,819.6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7,574.42	2,398,097.18	2,676,696.52	258,975.0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2,248.82	2,104,122.52	2,363,926.82	242,444.52
二、职工福利费	6,600.00	21,400.00	25,800.00	2,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1,449.80	109,598.86	108,918.10	12,130.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05.20	106,060.65	104,235.29	12,130.56
工伤保险费	320.14	342.28	662.42	
生育保险费	824.46	3,195.93	4,020.39	
四、住房公积金		138,426.00	138,42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2.00	8,804.00	8,806.00	2,2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22,500.62	2,382,351.38	2,645,876.92	258,975.0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356.00	14,996.00	29,352.00	
2、失业保险费	717.80	749.80	1,467.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073.80	15,745.80	30,819.60	

（十六）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9,257.68	255,158.79
城建税	9,462.88	12,757.94
印花税	278.90	3,688.70
教育费附加	9,462.88	12,757.94
合计	208,462.34	284,363.37

（十七）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83,178.48	4,169,406.40
合计	3,283,178.48	4,169,406.40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3,003,778.48	3,869,406.40
中介费	250,000.00	300,000.00
其他	29,400.00	
合计	3,283,178.48	4,169,406.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瑞欣百泰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1,500,000.00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2,951.33	
合计	22,951.33	

(十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79,651.47	802,739.18
合计	1,179,651.47	802,739.18

(二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781.37			140,781.3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0,781.37			140,781.37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36,396.56	-4,257,625.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36,396.56	-4,257,625.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5,449.45	-178,771.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01,846.01	-4,436,396.56

（二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770,528.17	3,177,006.05	12,602,859.54	6,785,587.47
其他业务				
合计	5,770,528.17	3,177,006.05	12,602,859.54	6,785,587.47

（二十四）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18.59	14,058.48
教育费附加	13,912.74	14,058.49
印花税	2,422.50	5,899.00
车船税	1,600.00	2,350.00
环保税	1,285.02	
合计	33,538.85	36,365.97

（二十五）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898.08	282,913.52
差旅费	118,963.61	287,005.90
宣传推广费	68,657.78	98,524.18
业务招待费	28,387.62	126,459.82
售后服务费用	88,581.17	187,565.43
运费		112,685.27
车辆使用费	49,403.79	28,078.88
办公费	379.00	157,728.83
其他	15,763.48	1,120.68
合计	622,034.53	1,282,082.51

（二十六）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9,822.41	1,332,672.93
房租物业费	559,305.36	258,218.43
办公费用	121,021.31	111,239.12
中介机构服务费	91,817.98	154,226.41
业务招待费	125,622.00	81,686.00
咨询服务费	57,886.77	614,027.60
差旅费	55,699.08	42,897.99
折旧摊销费	96,241.58	27,094.84
无形资产摊销	3,775.44	3,775.44
残保金		22,957.20
其他	64,981.44	34,217.36
合计	2,076,173.37	2,683,013.32

（二十七）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用	2,322,960.46	2,006,913.80
合计	2,322,960.46	2,006,913.80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6,008.16	137,211.40
减：利息收入	1,585.59	2,748.23
汇兑损益	0.35	-0.08
手续费支出	4,920.15	4,605.57
合计	199,343.07	139,068.66

(二十九)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补贴款		300,000.00
中关村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支持资金	12,890.90	16,919.00
增值税免税		8,737.80
个税返还	2,105.14	4,756.90
顺义区技术委员会补贴	100,000.00	
社保补贴	28,780.00	
合计	143,776.04	330,413.70

(三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768.10	-172,381.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7,097.84	-38,184.96
合计	-171,865.94	-210,565.96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		-37.04
合计		-37.04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8,376.32		18,376.32
合计	18,376.32		18,376.32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987.61		20,987.61
合计	20,987.61		20,987.61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779.90	-31,590.45
合计	-25,779.90	-31,590.4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91,229.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3,684.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21.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893.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5,876.6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5,779.90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4,463,504.21	6,806,364.30
利息收入	1,585.59	2,748.23
合计	4,465,089.80	6,809,112.5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925,307.01	2,851,272.60
往来款及其他	4,868,736.23	3,669,370.61
合计	6,794,043.24	6,520,643.21

（三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5,449.45	-178,771.0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1,865.94	210,565.96
资产减值准备		37.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499.90	43,479.80
无形资产摊销	3,775.44	3,775.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418.84	9,648.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008.51	137,211.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79.90	-31,59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1,480.63	-680,087.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3,890.38	-2,257,661.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1,521.77	2,998,512.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772.74	255,119.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6,294.95	143,706.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706.91	331,909.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588.04	-188,202.8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6,294.95	143,706.91
其中：库存现金	5,390.88	6,795.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0,904.07	136,91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294.95	143,706.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七）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当期损益的金额
顺义区技术委员会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社保补贴	28,780.00	其他收益	28,780.00
中关村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费	12,890.90	其他收益	12,890.9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当期损益的金额
用支持资金			
合计	141,670.90		141,670.9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企业合并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股东王铭辉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70% 的股份，通过众智汇盈间接持有公司 3.396% 的股份，共持有公司 73.396% 的股份；张丽彦在该期间内直接持有牙科通股份 10% 的股份，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83.396% 的股权，两人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两人在公司的总计持股情况以及两人在公司的任职，王铭辉和张丽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变化。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兴业联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所控制的公司
北京瑞欣百泰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所控制的公司
北京健德立迈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所控制的公司
北京捷立德口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所控制的公司
北京众智汇盈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20% 股东
张丽彦	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10% 股份
李 刚	董事
张玉峰	董事，副总经理
王 力	董事、董事会秘书
朱 达	职工代表监事
于文江	监事会主席
郝志忠	监事
张 雯	财务总监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瑞欣百泰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2015/2/1	2021/12/31	
王铭辉	1,503,778.48	2019/1/1	2021/12/31	

3、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王铭辉	3,000,000.00	2020/5/9	2021/5/9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王铭辉	690,000.00	2020/12/7	2022/12/7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铭辉	370,000.00	2020/12/10	2021/12/15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健德立迈商贸有限公司	413,855.00	413,855.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瑞欣百泰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铭辉	1,503,778.48	2,369,406.40

（六）关联方承诺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992,450.00
1 至 2 年	821,880.00
2 至 3 年	32,5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85,490.00
5 年以上	
合计	3,232,36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2,360.00	100.00	499,964.50	15.47	2,732,395.50
合计	3,232,360.00		499,964.50		2,732,395.5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5,184.00	100.00	455,196.40	8.69	4,779,987.60
合计	5,235,184.00		455,196.40		4,779,987.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组合	3,232,360.00	499,964.50	15.47
合计	3,232,360.00	499,964.5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196.40	44,768.10				499,964.50
合计	455,196.40	44,768.10				499,964.5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1,379,000.00	42.66	68,950.00
呼伦贝尔市人民医院	560,000.00	17.32	56,000.00
内蒙古卓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80,000.00	11.76	19,000.00
河北华庭牙科医院有限公司	367,490.00	11.37	293,992.00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170,500.00	5.27	16,425.00
合计	2,856,990.00	88.38	454,367.00

(二) 其他应收款**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33,811.06	3,238,275.41
合计	7,233,811.06	3,238,275.41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6,589,888.06
1 至 2 年	357,040.00
2 至 3 年	462,202.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17,000.00
合计	7,446,130.0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490,800.00	2,220,800.00
保证金	936,242.00	1,099,047.00
备用金		
押金	6,000.00	10,000.00
待认证进项税	7,208.06	7,208.06
其他	5,880.00	6,456.00
合计	7,446,130.06	3,343,511.0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5,235.65			105,235.6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7,083.35			107,083.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2,319.00			212,319.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105,235.65	107,083.35				212,319.00
合计	105,235.65	107,083.35				212,319.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90,800.00	1 年以内	87.17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宣武医院	保证金	440,020.00	1-2 年, 2-3 年	5.91	83,298.00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	保证金	155,972.00	2-3 年	2.09	46,791.60
中国医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保证金	99,750.00	2-3 年	1.34	29,925.00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门诊部	保证金	89,800.00	1-2 年	1.21	8,980.00
合计		7,276,342.00		97.72	168,994.6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46,809.67		1,046,809.67	1,046,809.67		1,046,809.67
合计	1,046,809.67		1,046,809.67	1,046,809.67		1,046,809.67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微创未来(北京)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046,809.67					1,046,809.67	
合计	1,046,809.67					1,046,809.6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465,308.97	3,168,556.05	12,311,597.34	6,785,587.47
其他业务				
合计	5,465,308.97	3,168,556.05	12,311,597.34	6,785,587.47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8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1.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6,168.7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一”表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6,168.7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7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86	-0.28	-0.28

北京牙科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